

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办公室

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办公室 关于政府购买法律顾问服务询价函

(2024 年度)

我单位现以询价采购方式进行法律顾问服务的采购。请你单位就以下采购项目内容进行书面报价。

一、采购询价表

项目	购买服务内容	要求
1	提供日常性法律咨询服务。协助草拟、审查、修改各类协议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书。	负责提供厅本级和下属两个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法律咨询。负责修改各类协议、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书。
2	协助处理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听证等有关事项。厅的行政执法案件、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。	负责厅本级和下属两个事业单位的行政执法、信访案件,重大突发事件的法律咨询和服务。

3	为厅的重大决策、部署提供法律意见或建议。	对重大决策、部署提供法律意见或建议。	
4	提供普法宣传、法制教育服务。	根据需要开展法律宣讲、活动组织等服务。	

二、相关要求

1. 参与报价的单位须具有国家认定的律师服务资质。供应商派出的本项目法律顾问人员为 1 人（相对固定），从事律师工作 5 年以上，有专门律师团队，持有有效的执业律师证书。

2. 有意向的单位，请按本次询价采购的要求向我单位提交报价单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近三年政府提供法律服务业绩情况、服务承诺函等资料。

3. 服务期一年。

4. 采购单位按照优先保障服务质量为前提，采用综合评分法选取和确定成交供应商，其中：资质能力和服务质量标准等占 70%、报价占 30%。按照综合评分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。

5. 报价文件内容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）：

（1）报价函（须加盖公章，格式自拟）及律师人员安排的承诺，从事律师职业工作经验的证书、证明材料等。

（2）公司营业执照或副本复印件（须加盖公章）。

（3）提供常年法律顾问的服务方案及保障。

（4）近五年来获得全国或省级以上荣誉情况，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。

(5) 拟派律师团队情况。

6. 报价文件请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 17:30 前 以快件投递或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至我单位。截止时间前已收到 3 家(含)以上符合条件报价文件的,不接受超时送达的报价。截止时间前未收到 3 家(含)以上报价材料的,可视情接受超时送达的报价文件。

7. 合同签订:成交单位接到成交通知后 5 日内,到采购单位签订购买服务协议合同。询价函、成交单位报价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,按承诺时间提供服务。如有违约行为,服务供应商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
8. 具体违约条款及其他未尽事宜,将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。

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2 日

(联系人:徐飞,电话:87668770)